

证券代码：002234

证券简称：民和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57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担保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和食品”）提供三年期15,000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，本额度包含但不限于以自有资产为子公司提供抵押、质押担保。该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，无需股东会审批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单位名称：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孙希民

注册资本：叁亿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新港街道仙境东路1号

主要经营业务：肉鸡屠宰、分割加工、销售；肉制品、速冻食品的加工销售；饲料原料的加工、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光伏发电；电力销售；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品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民和食品资产总额为51,657.05万元，负债总额为26,001.10万元，净资产25,655.95万元。资产负债率50.33%（以上数据为2020年度经审计数据）。

截至2021年6月30日，民和食品资产总额为62,569.15万元，负债总额为23,257.59万元，净资产39,311.56万元。资产负债率37.17%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与本公司关联关系：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本公司持有100%股权。

三、担保主要内容

被担保人	担保方式	担保期限	担保金额
民和食品	连带责任保证	自签署担保合同、或银行授信合同之日起三年	15,000 万元人民币

具体担保协议以与银行实际签署为准，不得超过批准额度。

四、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

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。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为民和食品银行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额度15,000万元。有利于子公司顺利开展经营业务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相违背的情况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（含本次）

担保分类	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	已使用金额	实际发生额度占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子公司	42,000 万元	16.02%	15,770 万元	6.01%

除上述担保情况外，公司及子公司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，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。无逾期担保事项。

注：公司为参股公司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提供1,958.4万元担保，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批，目前未生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